

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  
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中山公用大涌水环境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



# 1 概述

为了提高环评工作的科学性和公正性,反映受本项目建设影响公众和有关专家的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48号)等文件的要求,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同时应当依法公开公众参与相关信息。

为此,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期间,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规定:(1)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首次信息公开,于2025年4月2日开始,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0c8e4d52a8ae4993ad9d0ea10573ef62](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0c8e4d52a8ae4993ad9d0ea10573ef62)) ; (2)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于2025年7月28日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示了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相关信息

([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54d44dd6447142639fd1b2037fb9cec4](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54d44dd6447142639fd1b2037fb9cec4))。在网络公示同时,在项目所在地附近居民区张贴公告,并于2025年8月4日、2025年8月6日在南方都市报上公示两次; (3)在征求意见稿公示结束后,评价单位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对报告书进行充分修改,将项目报告书及相关资料报送至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前,建设单位于2025年8月12日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开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3ac96022770c4c45a83d233ba5459ec4](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3ac96022770c4c45a83d233ba5459ec4))。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期间建设单位公众参与开展方式、内容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公开内容及日期

#### 1、公告内容主要包括

- (一) 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二) 建设单位信息;
-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四) 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内容;
- (五)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六) 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 2、公开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建设单位于2025年4月2日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 3、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时间在确定环评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包含：（一）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二）建设单位信息；（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并附具生态环境部制定的公众意见表，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要求。

### 2.2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建设单位在确定项目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后，于2025年4月2日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上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公示网址为：

[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0c8e4d52a8ae4993ad9d0ea10573ef62](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0c8e4d52a8ae4993ad9d0ea10573ef62)，有关网站公示材料截屏见图 2.2-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网站，且在确定环评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网站公示（委托日期：2025 年 4 月 1 日，公开日期：2025 年 4 月 2 日）。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要求。



## 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首页 > 环境公示 > 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 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中山公用大涌水环境有限公司委托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相关规定,向公众公告以下信息:

#### 一、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概况:项目位于中山市大涌镇大南路32号大涌生活污水厂西侧,建设日处理工业废水5万吨、日供水5万吨的现代化公辅中心。

为让公众充分了解本项目建设,广泛收集公众意见,以实现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三者的协调统一,现向公众广泛征求意见。现请您就后面的问题,自由发表意见。谢谢您的合作与支持!

#### 二、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1、建设单位委托环评单位进行评价;

2、建设单位提供拟建项目的设计方案等基本资料;

3、环评单位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设计资料,确定环评的评价重点、评价因子、评价等级等;

4、环评过程中,主要工作内容有:环境现状调查与监测、对拟建项目进行分析、对项目的影响进行预测、进行公众调查(在开始进行环评时需进行公告,环评过程中需进行公众意见调查,在送审之前需对环评主要内容进行公告)、提出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5、报送评估机构进行技术评审,由专家提出修改意见。环评报告修改完善后,再送评估机构复核。

6、评估机构复核通过后,送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报批。

7、完成委托。

#### 三、建设单位信息

公司名称:中山公用大涌水环境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工

电话:18689374606

联系地址:中山市大涌镇大南路32号

####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信息

公司名称: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工

电话:0760-88269695

E-MAIL: 964651549@qq.com

联系地址:中山市东区康华东路23号明远大厦6楼605卡

#### 五、公众意见调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大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x](#)

####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以信函、电话、电子邮件或者其他便利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提出意见。

#### 七、其他

本次征求意见时间:自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

中山公用大涌水环境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日

图 2.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上公示截图

## **2.2.2 其他**

无其他内容。

## **2.2.3 公众参与意见**

本项目在“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 3 征求意见稿公开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1、公示内容

（一）项目概况、项目主要环境影响、预防或减缓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等；

（二）公众反馈意见的注意事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四）征求意见的具体形式及起止时间：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环评单位与建设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网址：

[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54d44dd6447142639fd1b2037fb9cec4](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54d44dd6447142639fd1b2037fb9cec4)）。

##### 2、公示时间

2025 年 7 月 28 日至 8 月 8 日，持续 10 个工作日。

##### 3、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时间持续 10 个工作日，公开信息包含：（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并附具生态环境部制定的公众意见表，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建设单位于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网站上进行了公示（网址：

[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54d44dd6447142639fd1b2037fb9cec4](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54d44dd6447142639fd1b2037fb9cec4)）。

公示时间：2025年7月28日至8月8日，持续10个工作日。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网站公示（公示日期：2025年7月28日至8月8日，持续10个工作日）。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

公示截图如下图所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有关规定,对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内容、评价结论等进行第二次公告,以便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公告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选址于中山市大涌镇(岚田社区、安堂社区、旗南村、大涌社区、南文社区、石井社区、全禄社区),拟建设废水处理中心和取水处理设施,日处理工业废水5万t,排放工业废水2万t,日供水量5万t。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

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主要污染源有:①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硫化氢、氯气、臭气浓度等废气;②外排工业废水2万t/d;③各类生产设备及运输噪声;④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等。该项目各种污染物若能做到有效治理,均可实现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三、建设项目预防或减缓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有关工程资料,通过初步工程分析,建设项目拟采取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等污染防治措施及预期防治效果如下:

1. 废水治理: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大涌镇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经处理达标后2万t/d排入西部排洪渠。
2. 废气治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硫化氢、氯气、臭气浓度等经处理后达标排放,正常排放情况下,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不大。
3. 噪声治理:对高噪声源作减震等治理措施,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 固体废物: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固体废物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委托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置。建设单位应加大对固废的管理和利用力度,避免或减小二次污染。

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位于中山市大涌镇(岚田社区、安堂社区、旗南村、大涌社区、南文社区、石井社区、全禄社区),项目选址符合国家、省、市相关的环保法律法规、政策要求,项目不占用基本农田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用地,符合中山市和南朗街道相关的环境保护规划。建设项目应严格执行“三同时”规定,落实本报告书中所提出的环保措施,同时确保环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并加强清洁生产管理,杜绝污染事故,做好环境风险事故的防范,从生态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五、公众查询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

1. 网络链接的查阅方式:

《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ef0q1-qo06-wZwDkRvaqAg> 提取码: 36h9

2. 纸质报告书的查阅方式

向以下单位或联系人咨询:

(1) 环评单位: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 魏工 电话: 0760-88820494 传真: 0760-888880813

联系地址: 中山市东区康华东路32号明远大厦6楼 接待时间: 8:30~12:00; 14:30~17:30

(2) 建设单位:中山公用大涌水环境有限公司

联系人: 吴工 电话: 15602616454

联系地址: 中山市大涌镇大南路32号大涌生活污水厂西侧 接待时间: 8:30~12:00; 14:30~17:30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范围:受本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以及关注该项目的单位和个人。

主要事项:①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项目内容的意见和建议;②对本报告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的意见和建议;③对本报告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意见。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公众意见表》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ef0q1-qo06-wZwDkRvaqAg> 提取码: 36h9

七、征求意见的具体形式及起止时间

(1) 公众提出意见的期限:公告之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有效。

(2) 公众反馈意见的主要方式: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环评单位及建设单位,反映与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中山公用大涌水环境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8日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上公示截图

### 3.2.2 报纸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的同时,为方便当地居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2025年8月4日在《南方都市报》首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于2025年8月6日在《南方都市报》再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具体见下图。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示。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

都视

近日,尔莞寮步光大松湖云台小区正对疑似修建一大型变电站(110千伏南竹山输变电工程),引起小区部分住户不满。有小区住户向南都N视频记者爆料,因担忧变电站对小区住户及挨紧小区的幼儿园、小学学生体质问题造成影响,希望政府可迁移变电站址至较远的地方,寮

步镇政府方面就此事称,该变电站建设目前纳入东莞市三大连建设项目,相关变电站的工频电场、磁场强度远低于国家标准电磁环境控制限值的要求,符合法规,希望能获得小区居民的理解与支持。



· 变电站外立面效果图。| 左侧为变电站选址,右侧为森步光大松湖云台小区楼栋。受访者供图



## 变电站选址紧挨小区 居民担忧遭辐射

寮步镇政府称符合法规要求,已纳入东莞市重大建设项目

三 件

小区旁拟建变电站引居民忧虑

松湖云台小区居民从去年已开始对变电站选址问题提出异议。去年5月,东莞市供电局曾就此事向投诉的小区居民回函答复,项目选址是东莞市供电局与东莞市规划局及相关部门,根据当地规划布局,经过严格、科学的论证而定,完全符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该项目建设在距最近的小区围墙60米处,距离住宅楼建筑仅30米。

不过，小区居民们则表示因该解除而消除。今年7月20日，有居民向南都报记者表示，之所以反对该交站台修建的理由，正因位于小区居民出行的必经之路对面，同时毁坏小区内的步道和第二幼儿园，幼儿园没有向小区内开设大门，住在小区的居民一下车必须绕经对面设有交站台的马路。

小区居民还对日昇夏庭东面题堤山忧虑，有住户表示，变电站建成后产生的辐射，可能对小区居民造成负面影响。相关部门持异议的是否述尾施，去年官方在述前曾在形式上公示过，小区居民也曾根据公示的方案通过过意见，但未见有反对“变电站”给出积极和实际的反面，亦未公开征听证会分辩谁对谁错的决策权。

部分居民向记者表示，“我们不是反

对建设变电站,但希望变电站的选址可

以迁移到离小区更远的地方,以打消后

针对此事，华昌县电视台记者采访了华昌县政府。华昌县政府方面介绍，近年来华昌工业城上区多个重大项目投产，湖洲云台、康体智园、平桥新佳人以及周边的幼儿园、小学、商业等扩规，片区110千伏变电站已启动建设，电力供不应求，周边用电缺口较大，无法满足用电需求，希望华昌县供电局加快推进项目建设，以缓解华昌工业城片区的用电需求。新建富竹山变电站能有效缓解目前供电能力不足，惠及居民用户约12000户。因此，建议富竹山变电站启动该片区的项目建设，提高周边小区居民用电可靠性。

企业用尽可续性,满足负向增长需求。

据介绍,晋阳白屯村建设目前已纳入东阳市重大工程建设项目,截至2025年已实现完成规划调整、用地报批、土地出让、项目核准等手续,宗地幅方面表示将按照依法依规推进工程手续办理和项目建设工作。

对于有小区居民担忧白屯村被拆  
负面影响及对已建幼儿园儿童的生  
命安全与健康

“电磁辐射”是误解，在

力行业标准和要求中，主

称变电站选址符合法规要求

采写：南都N视频记者 黄嘉丰 实习生 梅丝柳

# 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位于中山市大涌镇(嵒田社区、安堂社区、旗南村、大涌社区、南文社区、石井社区、全禄社区),拟建设废水处理中心和取水处理设施,日处理工业废水5万t、排放工业废水2万t,日供水量5万t。已委托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现征求受项目运营影响的单位个人以及关注项目运营的单位和个人的相关意见,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http://www.zsshky.com>,公示时间10个工作日(2025年7月28日-2025年8月8日),公众可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

中山公用大涌水环境有限公司  
2025年8月4日

图 3.2-2 南方都市报 2025 年 8 月 4 日公示截图

## 新区势

# 破解企业“三大焦虑” 黄埔试点产业空间“零租金”模式

首批13个园区共15万平方米,符合条件企业最高可享3年免租



广州开发区、黄埔区计划在区内属国企共15万平方米的产业空间，试点实施“零租金”方案，以降低区内企业发展的空间要素成本。

近日，黄埔区召开“金融服务+产业空间”赋能产业高质量发展新闻发布会，公布了上述消息。南都记者获悉，本次共遴选了13个“零租金”试点产业空间，各区属国企正加紧制定实施细则，预计8月中旬开始实施。

“零租金”设有一定入园条件

广外开发区、黄埔区作为广州市的实体经济上战场,科技创新上引摩,科技企业数量多、融资需求、空间需求旺盛。发布会透露,该区已建成各类产业载体超1000万平方米。

此次,黄埔推出首批“零租金”试点产业空间共13个,累计15万平方米,这里的“零租金”方案,并非完全免租,而是对于符合条件的企业,签约3年(含)以上可享受前两年免租,签约5年(含)以上可享受前3年免租。

那么，“零租金”有哪些人会受益？广州开发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总会计师黎朝勤指出了两点：一是支持共建“21世纪”产业体系中重点企业产业发展，重在面向智能制造联网与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与医疗、新能源与航空航天、人工智能、新型显示与集成电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创新项目，着力降低企业初期运营成本，推动重点招商项目移师落户；

二是支持小微科创企业发展,对市级以上创新创业大赛或大赛分赛等科创类行业赛事获奖及优胜项目团队、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且职务科技成果为人才项目给予相应的房租优惠。

本批次产业空间物业隶属知识城集团、高新区集团、开发区控股、科学城集团、开发区振诚、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汤高公司。

明表示,目前各区属国企正紧制定实施细则,预计8月中旬开始实施。

助力科创团队减少  
“资源焦虑”

黄埔区以实体经济立区，靠科技创新兴区，不断发展壮大的科技园区运营板块是各区属企得以推动“零租金”落地的关键载体。

例如,科学城集团在古

域特有的产业四区规模庞大，依托京广协同创新中心、中国纳米谷等产业载体，目前在区内的在建及在运营产业空间面积570多万平方米。此次推出的载税科技研发基地二期“零租金”试点空间，主要用于新材料、人工智能产业发展。

广州开发区控股也推出了旗下的广开领科技城、知识城创新联动中心、科学城商业广场、粤港澳大湾区生物安全创新港等重点项目，“零租金”空间4.7万平方米，聚集四大新兴产业集群。

“黄埔‘零租金’试点，远不止免或减房租，更是对初创企业免‘门槛焦虑’，对科创团队免‘资源焦虑’。”

虑’,对优质企业免‘扩张焦虑’,广州开发区控股副  
总经济师陶伟华表示。

记者昨日从有关公司  
的试点项目为例解释称，  
项目空间业态二

富,能满足不同产业的入驻发展需求。同时,公司会联动

内部的金融、投资与股  
务资源，为入驻企业提供包

创明对接基金,成长期解决生命周期定制服务,并通过  
你加薪同筹资金,逐步实现

少物业能够覆盖“孵化区—运营—增值—再投资”良性循环。

中试-量产”闭环生态。这也

业选择落户的重要因素。  
出品  
记者 莫郅骅  
记者 梁桂桂 通讯员 陈剑烽

<p><b>环评公示</b></p> <p>广东省四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无机石粉散剂、PVC分散剂、防水背衬、UV漆和色母粒产品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与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p>	<p>三会洞一新材料（广东）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环保制剂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p>	<p>广东省华鑫智控器各科技有限公司三桂洞3353关键零部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p>	<p>遗失声明 启事公告 大分类广告热线：13380098960（微信同号）</p>
<p>广东盛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竹材基材木材项目（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p>	<p>中山市天福猪业有限公司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p>	<p>广东省华鑫智控器各科技有限公司三桂洞3353关键零部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p>	<p>遗失声明 启事公告 大分类广告热线：13380098960（微信同号）</p>
<p>广东盛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竹材基材木材项目（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p>	<p>中山市天福猪业有限公司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p>	<p>广东省华鑫智控器各科技有限公司三桂洞3353关键零部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p>	<p>遗失声明 启事公告 大分类广告热线：13380098960（微信同号）</p>
<p>广东盛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竹材基材木材项目（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p>	<p>中山市天福猪业有限公司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p>	<p>广东省华鑫智控器各科技有限公司三桂洞3353关键零部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p>	<p>遗失声明 启事公告 大分类广告热线：13380098960（微信同号）</p>

# 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设项目位于中山市大涌镇（岚田社区、安堂社区、旗南村、大涌社区、南文社区、石井社区、全禄社区），拟建设废水处理中心和取水处理设施，日处理工业废水5万t、排放工业废水2万t，日供水量5万t。已委托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现征求受项目运营影响的单位个人以及关注项目运营的单位和个人的相关意见，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http://www.zsshky.com>，公示时间10个工作日（2025年7月28日-2025年8月8日），公众可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

中山公用大涌水环境有限公司  
2025年8月6日

图 3.2-3 南方都市报 2025 年 8 月 6 日公示截图

### 3.2.3 张贴

除了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至 8 月 8 日持续 10 个工作日在项目所在地及周边敏感点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张贴照片具体见下图。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周边敏感点（岚田社区、安堂社区、旗南村、大涌社区、南文社区、石井社区、全禄社区、四联村、板尾村）张贴公示。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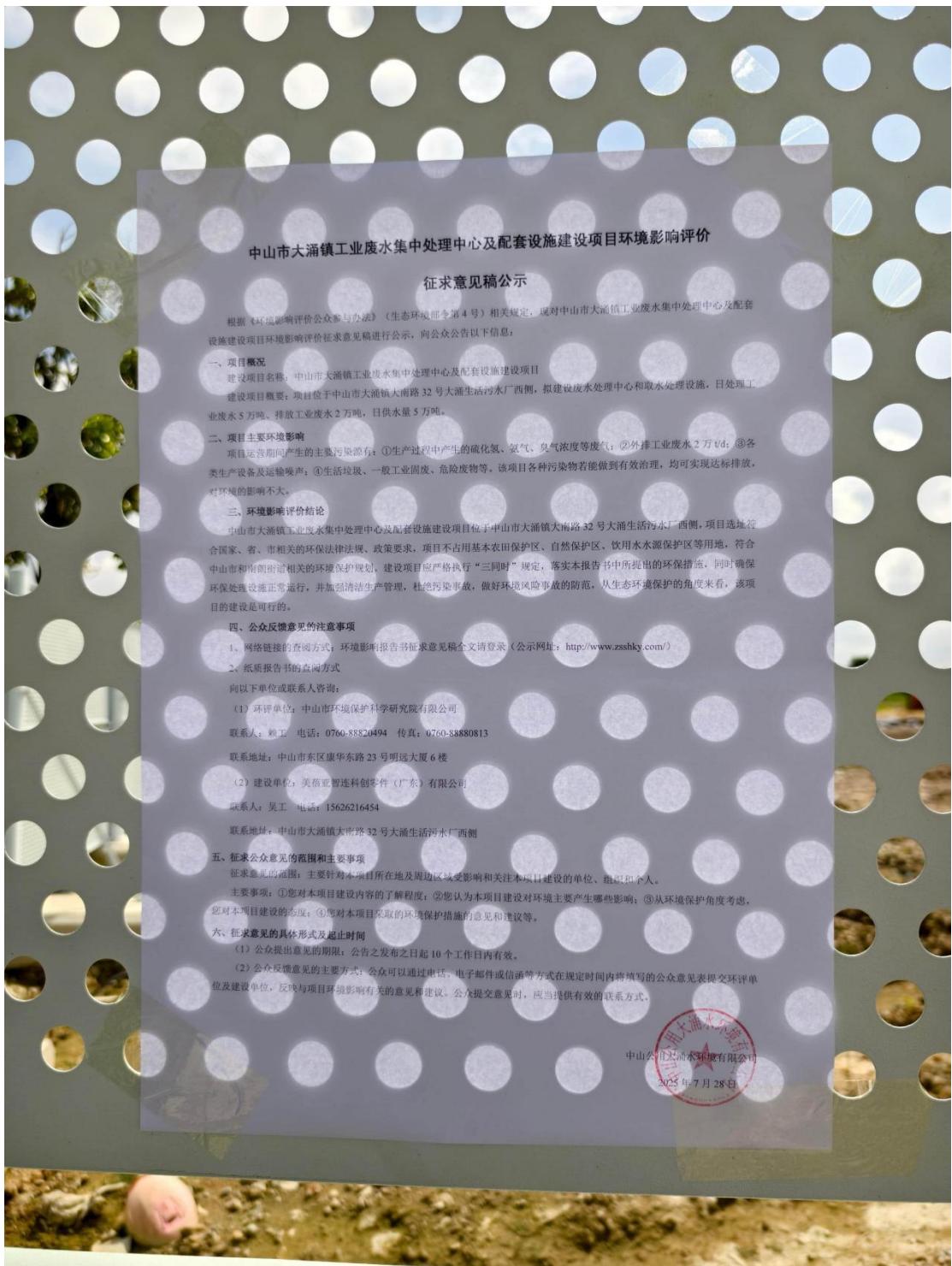


图 3.2-4 项目所在地现场公示张贴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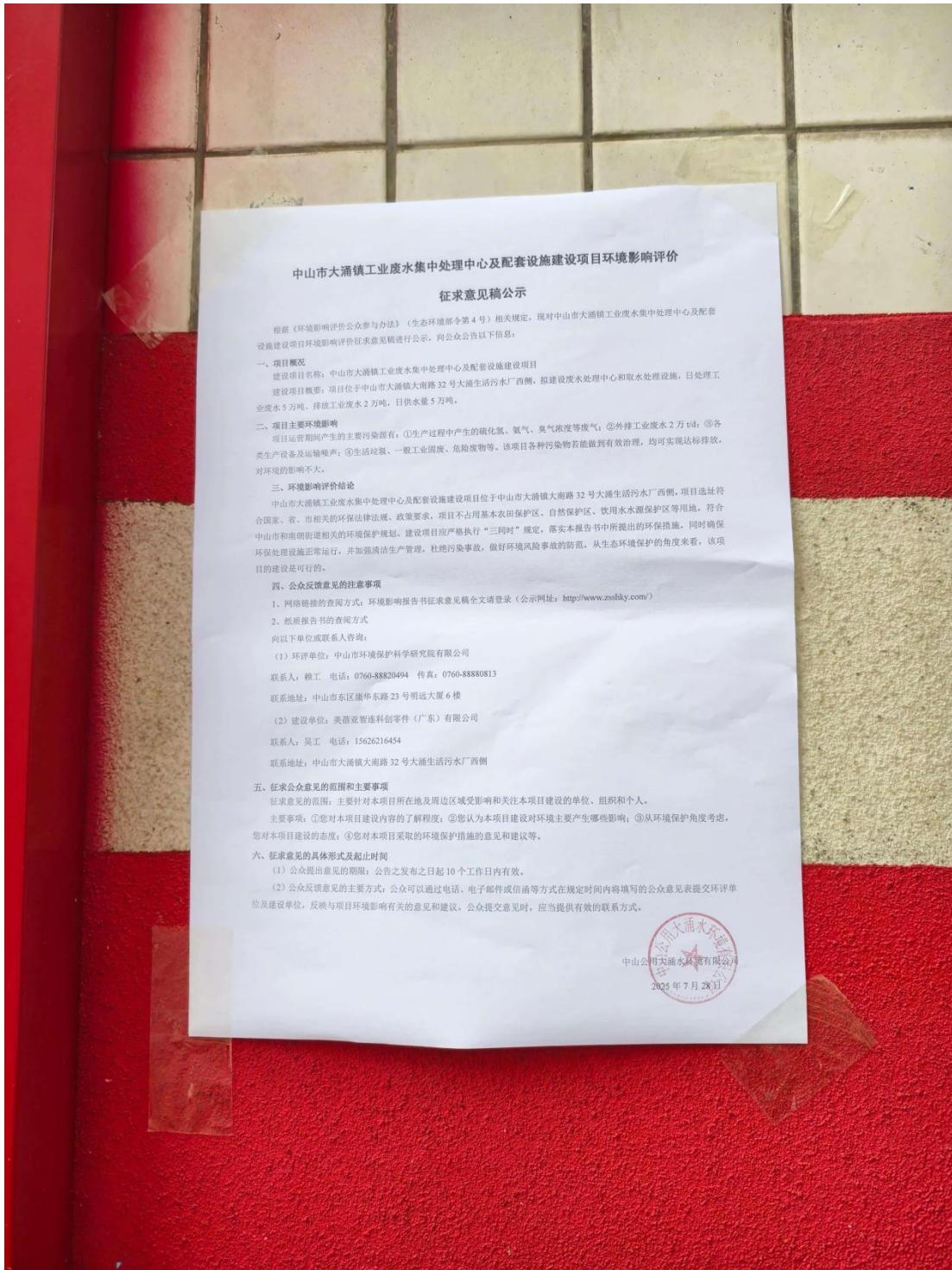


图 3.2-5 岚田社区现场公示张贴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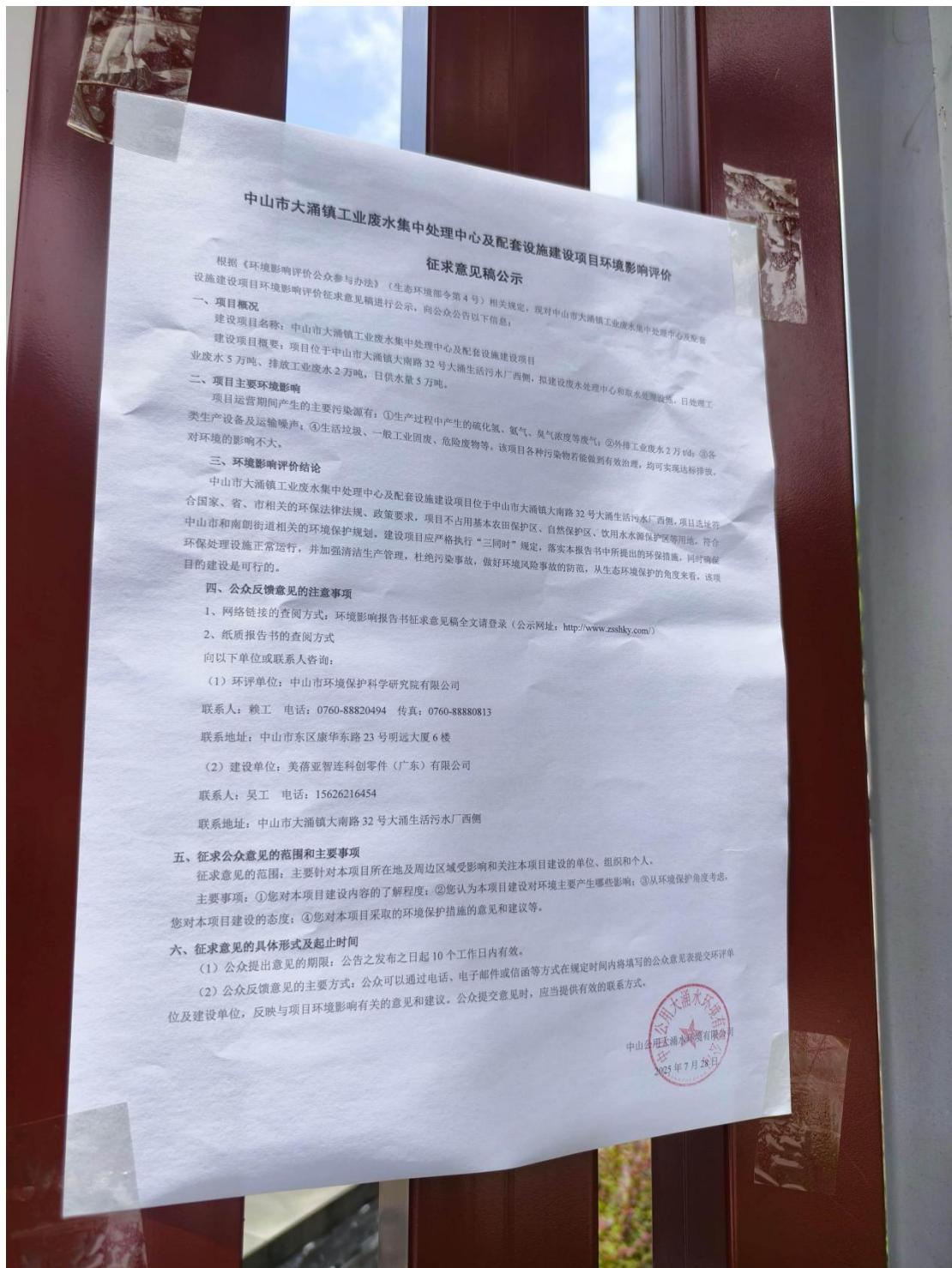


图 3.2-6 安堂社区现场公示张贴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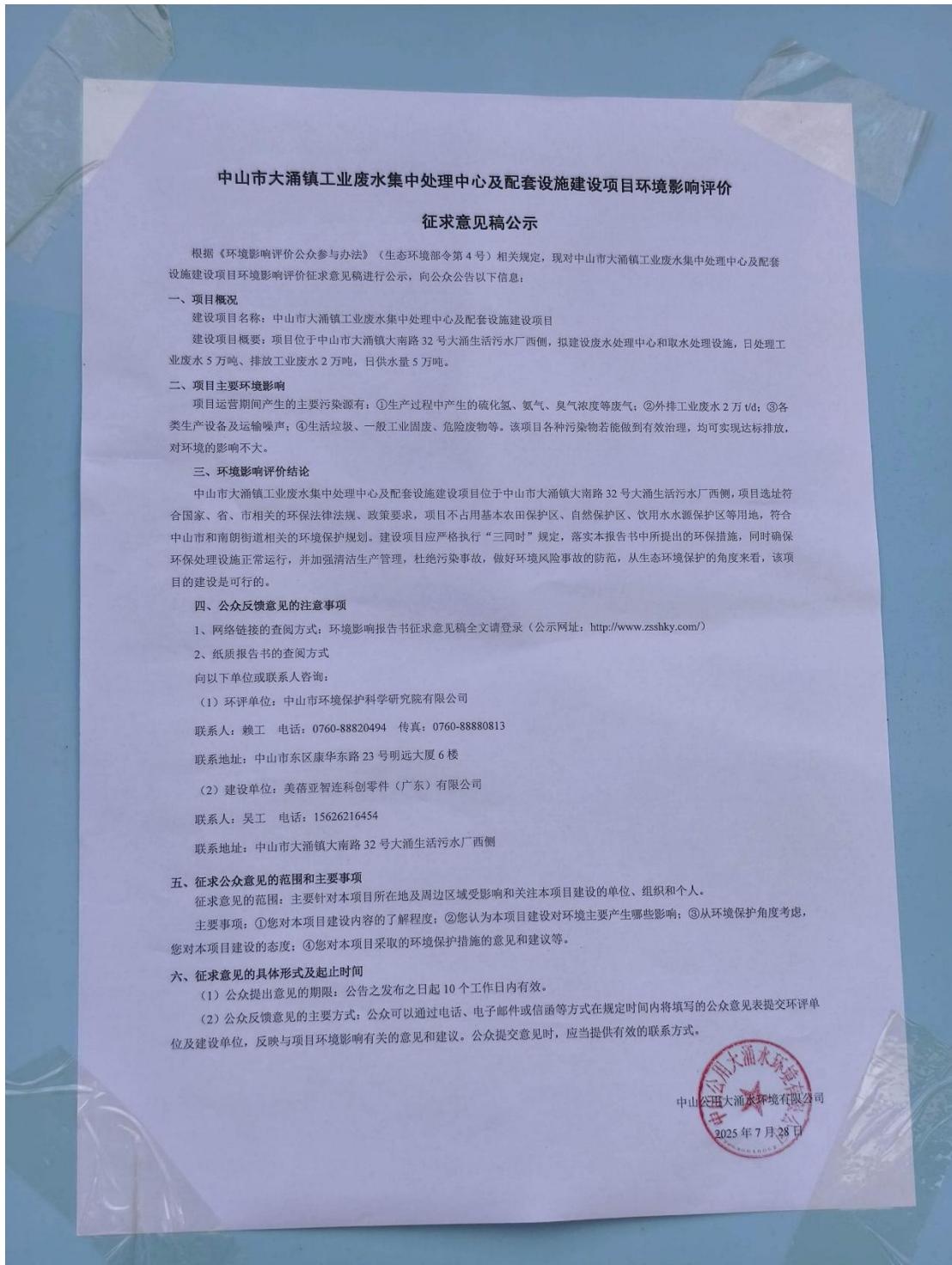


图 3.2-7 旗南村现场公示张贴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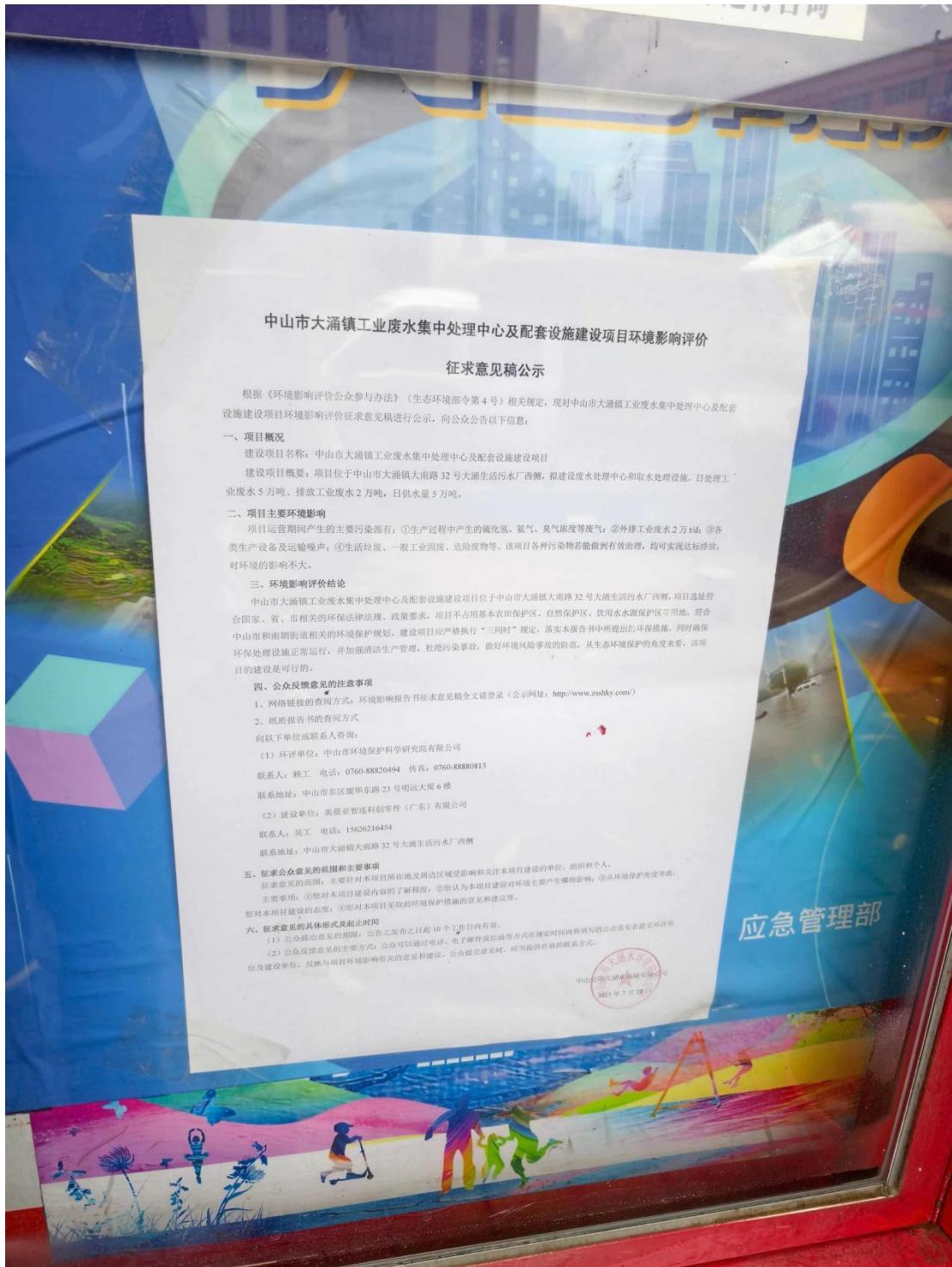


图 3.2-8 大涌社区现场公示张贴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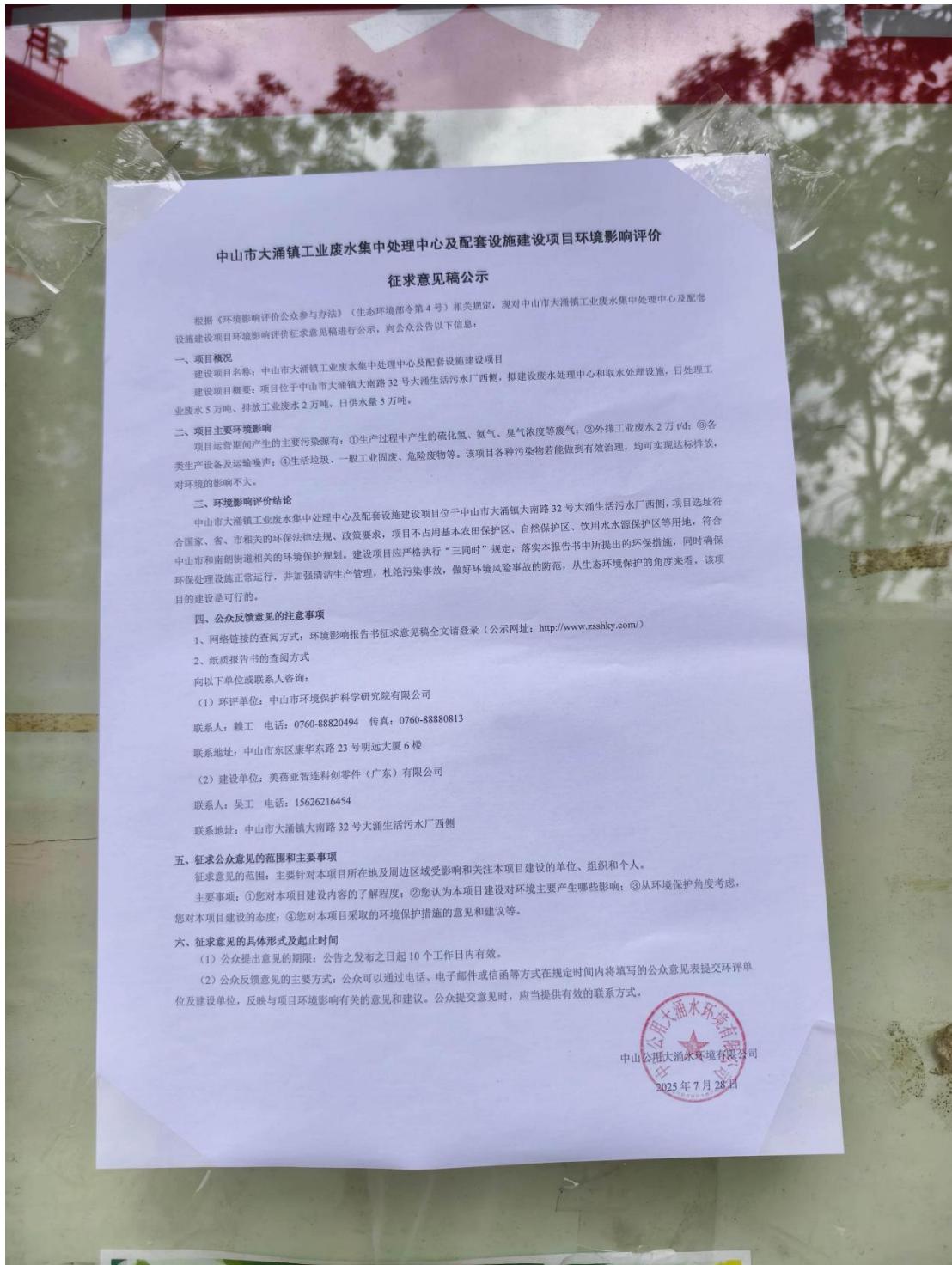


图 3.2-9 南文社区现场公示张贴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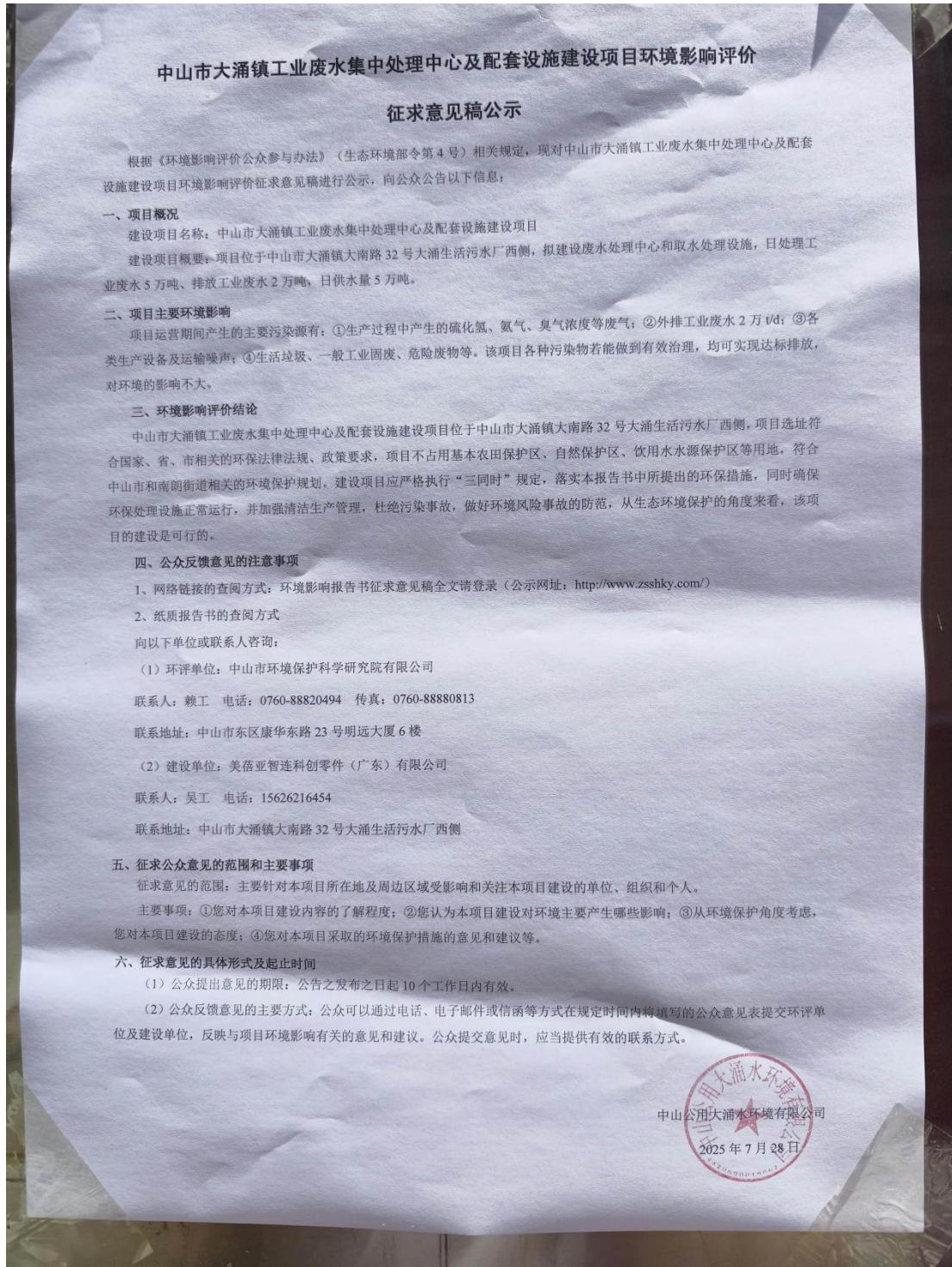


图 3.2-10 石井社区现场公示张贴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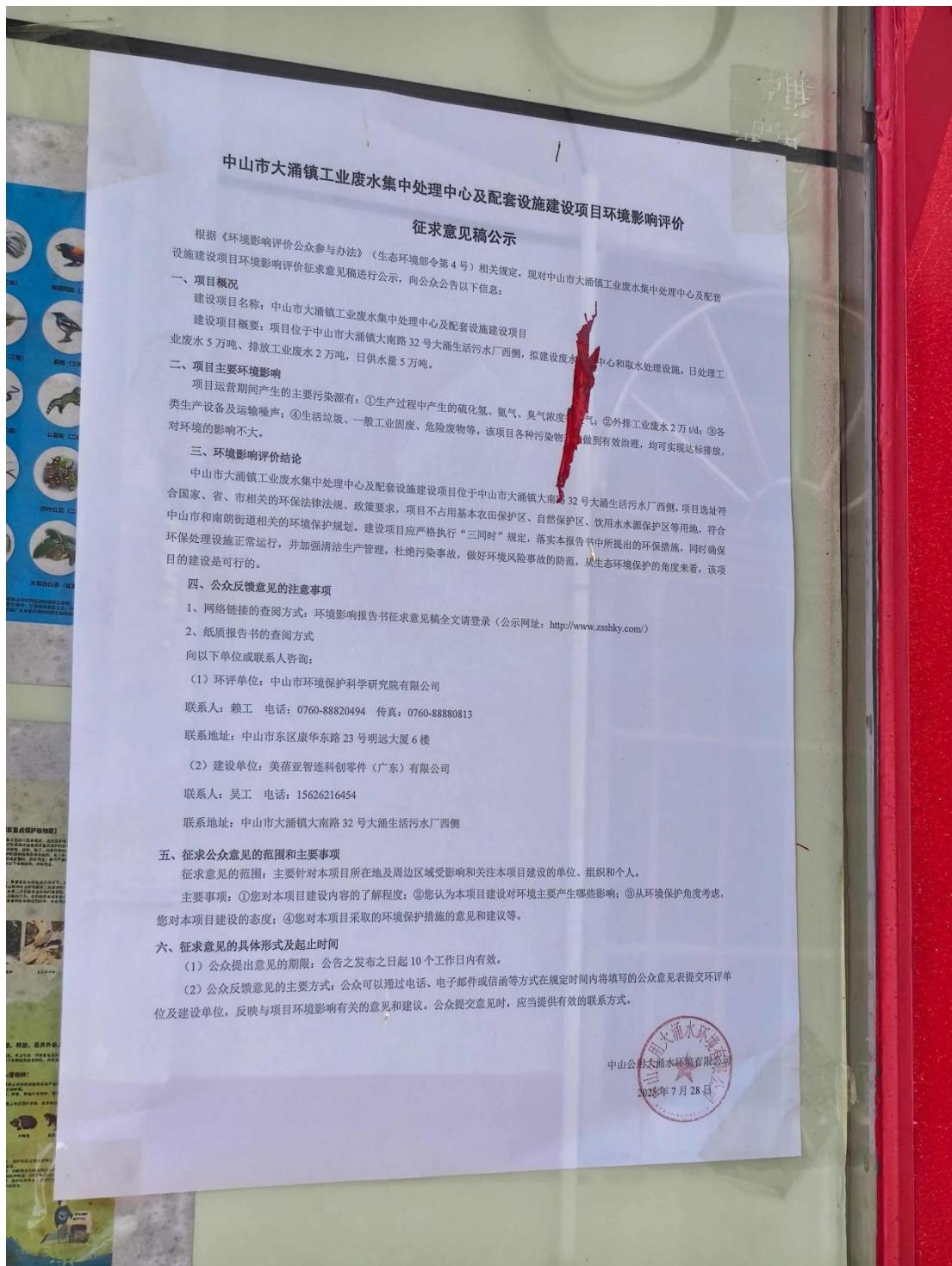


图 3.2-11 全禄社区现场公示张贴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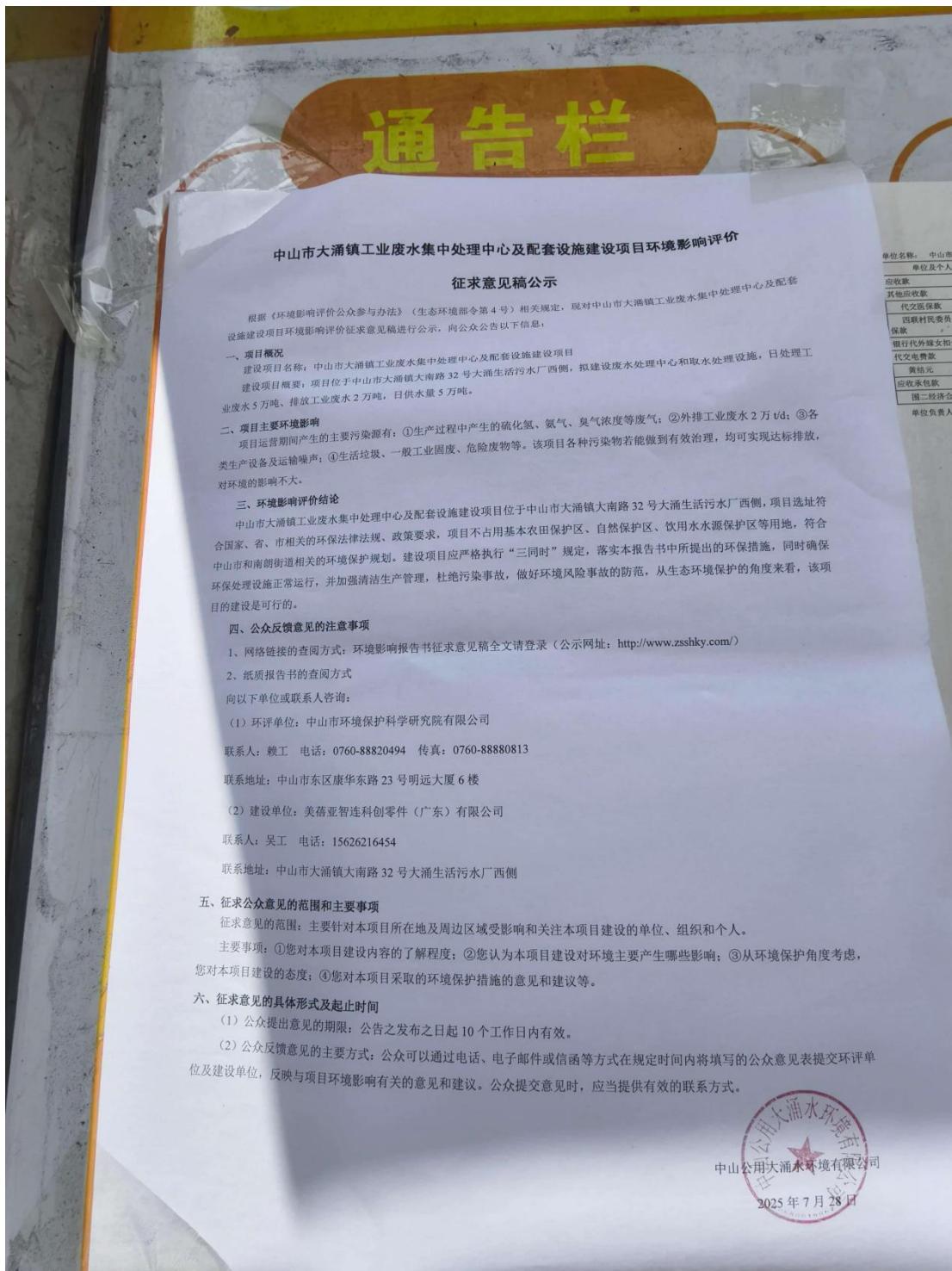


图 3.2-12 四联村现场公示张贴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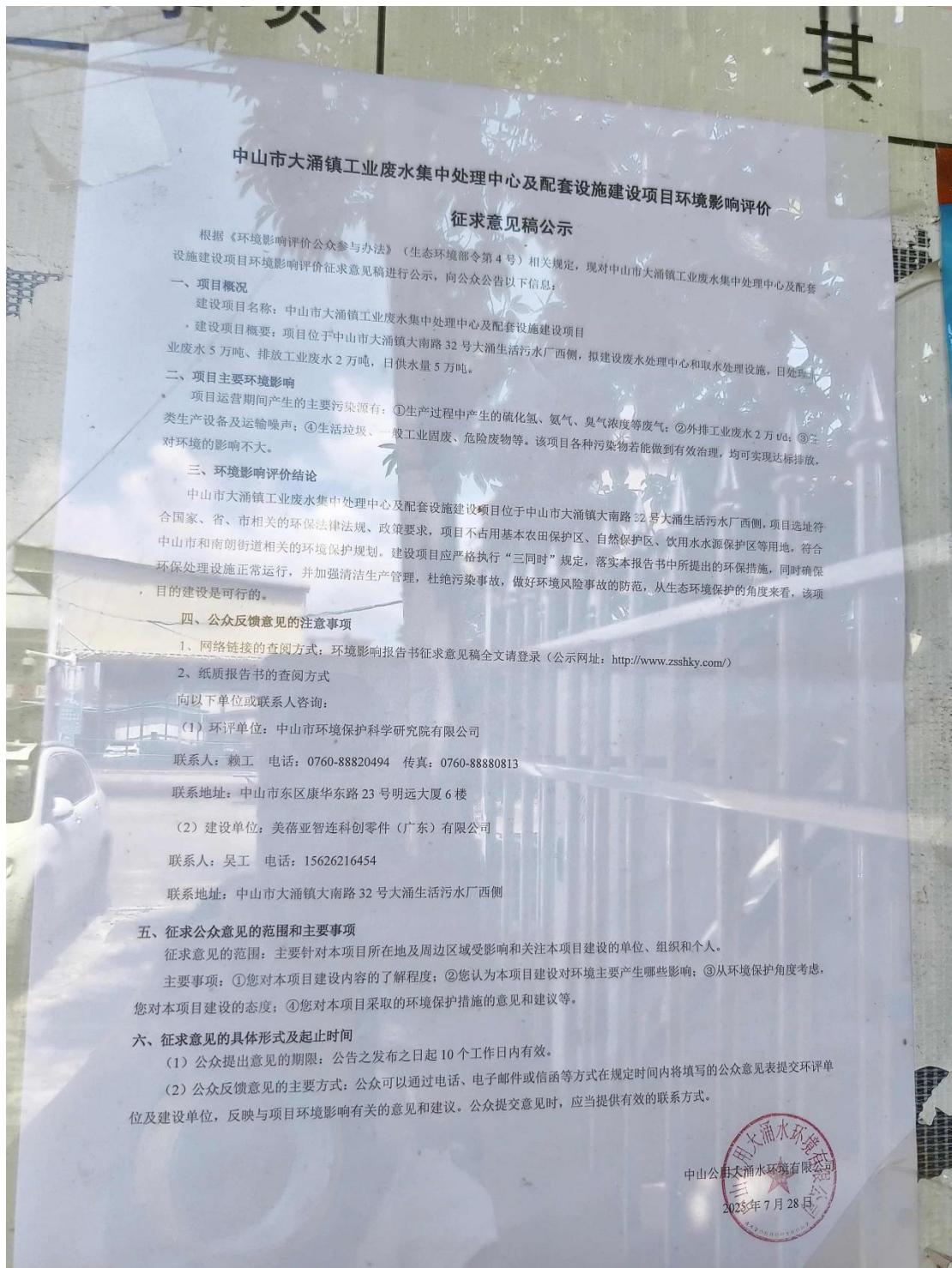


图 3.2-13 板尾村现场公示张贴图片

### 3.3 查阅情况

本次公示期间，公示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附近公众主要通过网络链接、

到建设单位地址处查阅本次公众参与公示信息、征求意见稿和公众参与调查表。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要求查阅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意见。

### **3.4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4.1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无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情况。

### **4.2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4.3宣传科普情况**

无宣传科普情况。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自 2025 年 4 月 2 日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起，至今未收到公众以任何形式提出的意见。

建设单位表示要对本项目进行更广泛的宣传，使群众对此项目的性质及其污染防治措施有一定的了解，并切实地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以消除群众的担忧和疑虑，争取公众持久的支持。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1) 报批前公开内容

报批前公开的内容主要包括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 (2) 报批前公开日期

2025 年 8 月 12 日。

### (3) 符合性分析

本次报批前公开内容为不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的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和公众参与说明。公开内容及日期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 6.2 公开方式

### 6.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公示采用网络公示，公示网站为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网站。

公开网址：

[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3ac96022770c4c45a83d233ba5459ec4](https://www.zsshky.com/html/nav_list_content.html?articleId=3ac96022770c4c45a83d233ba5459ec4)

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11 日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网站。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首页

公司介绍

新闻动态

环境公示

政策法规

招贤纳士

信息公开

## 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

首页 > 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

### 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现将《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及《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公示,以接受公众的监督。

联系方式:

(1) 环评单位: 中山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赖工 电话: 0760-88820494 传真: 0760-88880813

联系地址: 中山市东区康华东路23号明远大厦6楼 接待时间: 8:30~12:00; 14:30~17:30

(2) 建设单位: 中山公用大涌水环境有限公司

联系人: 吴工 电话: 15626216454

联系地址: 中山市大涌镇大南路32号大涌生活污水厂西侧 接待时间: 8:30~12:00; 14:30~17:30

中山公用大涌水环境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2日

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报批前公示稿).pdf

大涌公众参与说明.pdf

图 6.2-1 项目报批前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 6.2.2 其他

无其他内容。

## 7 其他

所有整理档案设专人负责保管，涉密文件未经允许不得公开。

## 8 诚信承诺

###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中山市大涌镇工业废水集中处理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山公用大涌水环境有限公司负责。

承诺单位：中山公用大涌水环境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8月11日



## 9 附件

无附件内容。